

美國擬制訂私人通聯記錄保護法案



美國國會能源及商業委員會（ Energy and Commerce Committee ）於 2006 年 3 月 8 日 透過匿名表決的方式，通過「防止詐欺取得通聯記錄法」草案（ Prevention of Fraudulent Access to Phone Records Act ），希望透過立法的方式保障消費者之隱私權，並要求電信公司加強保護消費者之通聯記錄。由於各黨派對本法案已有共識，故預計於近期排入國會議程後，順利完成立法。

根據美國國會議員 Joe Barton 表示，美國目前對於電話通聯記錄的取得並未進行規範，任何人都可輕易的透過網路購得相關資料。由於通聯記錄中往往包含許多個人之隱私或是敏感性資料，部分不肖之徒（如身份竊盜者、非法的個人資料販賣商）會藉此故意取得個人通聯記錄，以窺探隱私，甚或以此進行犯罪行為。

有鑑於此，美國計畫透過本法案，嚴格禁止以詐騙方式取得電話記錄的情形，並賦予聯邦公平交易委員會（ Federal Trade Commission ）有權對違反本法規定者進行民事處罰。此外，本法案亦要求電信業者必須符合本法規定之資料安全保護的要求，若違反本法之規定而造成損害，單一案件得處以最高 30 萬元之罰鍰，若為多重案件，則得處以 10 萬元以上 300 萬元以下之罰鍰。

相關連結

- http://www.senate.gov/~schumer/SchumerWebsite/pressroom/press_releases/2006/PR09.Cell%20Phone%20Records.011806.html
- <http://www.the-dma.org/cgi/disnewsstand?article=4538>
- http://energycommerce.house.gov/108/News/03082006_1807.htm
- http://www.educationuk.org/pls/hot_bc/bc_profile.page_pls_profile_details?x=239853145102&y=&a=0&z=5508&p_lang=25&sec_id=&p_section_id=1

上稿時間：2006年09月

資料來源：

- http://www.educationuk.org/pls/hot_bc/bc_profile.page_pls_profile_details?x=239853145102&y=&a=0&z=5508&p_lang=25&sec_id=&p_section_id=1
- http://www.senate.gov/~schumer/SchumerWebsite/pressroom/press_releases/2006/PR09.Cell%20Phone%20Records.011806.html
- <http://www.the-dma.org/cgi/disnewsstand?article=4538>
- http://energycommerce.house.gov/108/News/03082006_1807.htm

